**附件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要求**

一、考生在参加招聘过程中需全程提供“健康码”绿码，“行程码”绿码以及48小时内有效核酸证明，方可进入考点参加招聘。

二、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考生，不得进入考点参加笔试：

（1）无法提供“健康码”和“行程码”绿码以及48小时内有效核酸证明的。

（2）仍在隔离治疗期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以及集中隔离、居家隔离期未满的密切接触者。

（3）经现场测量体温高于37.3°C。

三、考生进入考点要服从现场管理，全程按要求佩戴口罩，注意保持距离，做好防范工作。

四、考生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疫、询问、查询、隔离、送诊等，将被取消报考资格，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五、考生报名时要书面承诺知悉本注意事项并按要求执行。

本人郑重承诺：

（1）填写所有个人信息均真实准确，无瞒报、谎报现象；

（2）本人声明身体健康无异常，无发热、咳嗽、呼吸困难等症状；

（3）本人声明本人家庭主要成员和社会关系人没有与重点疫区人员和疑似、确诊病例患者有接触史；

（4）本人知道国家关于违反《传染病防治法》最高可处7年徒刑的规定；

（5）本人承诺所提供的所有信息保证真实，绝无隐瞒；

（6）本人接受并完全了解以上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承担责任。

 本人签字：

 日 期：